**《黑客与画家》读后感-你热爱编程吗？**

作者其人:

保罗·格雷厄姆出生在一个美国中产阶级家庭，父亲的高端职业给了他从小接触计算机编程的物质基础。他本人兴趣广泛，爱小说，爱哲学，有着一股子文艺青年的气息。我们常常理所当然的认为，从事理科，编程之类的人是十足的逻辑怪，而从事艺术的人拥有更加敏感的心。从作者很多故事来看，他是一个很感性的人，为了艺术而颠沛流离，过了一段动荡不安的生活。按照通常的艺术家传记来看，那些困顿的生活都会化成艺术的养分，浇灌出充满生机的艺术瑰宝。

但显然，格雷厄姆不是那么极端的艺术家，他是哲学家，自然也知道古希腊第一个哲学家泰勒斯的那个著名的哲学道路：“仰望天空，也要脚踏实地”。泰勒斯利用各方面知识，预见橄榄的大丰收，通过垄断这一地区的榨油机，然后出租榨油机，获得巨额财富。用事实证明，足够聪明就能轻易发财。

所以哲学家格雷厄姆，要通过自己的能力彻底的解决经济问题。第一家互联网公司网景上市，资本市场为“互联网概念”而疯狂，他仿佛看到了一个巨大的风口，在互联网热的大趋势下，他洞察到了零售商有软件的需求，而他决定开发一个搭建网店的软件。

他和罗伯特·莫里斯合作开发了世界上第一个通过互联网使用的软件Viawed,最终被雅虎4900万美元收购，一举成为千万富翁。

没有了来自经济方面的压力，他浑身的文艺细胞拥有了更大的空间来发酵。厌恶公司生活的他，离开雅虎，开始通过互联网来表达自己的人生想法。而我们将要看到的就是他04年以前的系列文章合集。《黑客与画家》的出版让他成了许多互联网人的精神导师，机缘巧合之下，作者开始用自己的财富和经验来帮助一些颇有能力和想法的人来创业，很快形成了硅谷一股颇有影响力的势力。

通过对作者简短的介绍，我们能够狠清晰的看到，作者是一个富裕家庭出身，颇有艺术天分，却没有艺术家偏执的思维。他有天赋，有能力，懂得变通，热爱表达。通常下，足够偏执的人才能取到足够顶尖的成就，敏感的艺术家如此，理性的科学家商人也是如此。格雷厄姆，爱艺术却没有足够轰动、感染他人的作品。编程和创业也没有去做一家伟大企业的想法，满足于被收购。看起来，他不像那种小说或者传记中足够传奇的主角，但却是最为符合我们幻想的人。因为他是自由的，他的人生不会被任何东西所捆绑束缚，即使是理想也不行。他做的一切都是自己想做的，而那些想做的又都能做成。人生如此，夫复何求？

世界上取得大成就的人很多，帝王将相不计其数，可真正能够穿越时间空间打动我们心的却是包含智慧的思想。老子，孔子，孟子他们并未在他们的时代里取得世人眼中的成就，但他们留下的文字思想却闪耀了无数的时代，至今仍能给孜孜求知者以智慧的启迪。从历史上看，那些著书立说，名垂千古的大思想家，他们的主张各有不同，但却没有一个是迂腐偏执的，秋收冬藏应时而动，无一不是如此。以我的理解，偏执的人追求功名利禄，他做的是世人眼中的自己。而洒脱的人追求自我，他一生都在追求自我。人终究是一个社会性生物，无法脱离别人而存在，也无法真正做到自由。功名利禄又有几人能够看透，所以泱泱中华五千年，能称圣的也无非那几个。

格雷厄姆按照我们的标准，可称得上大儒了，出身不凡拥有高端教育的资本，性格怪异洒脱追求艺术真谛，能力强大洞察力敏锐，创造足以称道的功业，而后著书立说，影响后人。大抵强人都有共同之处吧，从他身上，我竟能看到一丝阳明的影子。

而东西方文化的差异体现在此，这本书翻译成《黑客与画家》，不能说翻译的不够准确，但不看内容，却给了我们很多的误导。通读全书，要我去给他取个中文名字，那就是《程序员内功修炼·知行合一》。

译者其人:

阮一峰，上海财经经济学博士，著名的博主。他从2003年开始在网络上写日志，包括但并不仅限于互联网，那是他的文章只是自己对这个世界的随想，无论浅显或深刻，都充满了一种向往美好的情感。

有人说，中文世界里，很多人故事不说人话，把本来很简单的东西认为的变复杂。真的有人可以无所不能吗？至少，我是不信的。我相信的只有人应当对这个世界充满好奇心。

阮一峰之所以如此出名，应当是源于他的勤奋和真诚。他没有故作清高，也没有害怕批评，把自己的所思所想用比较容易理解和接受的语言文字表达出来，大多数人都能体味到他的诚心。然后这就够了啊，给读者容易吸收的知识并引领他们进行思考，这已经是作者最高的境界了啊。

他学得是经济学，喜欢小说文学，也曾以为社会科学是自己一辈子的专业方向。后来才发现，在中国搞社会科学没前途，他写的所有政治评论都将有无数的人对他进行批判，甚至人身攻击。他只是想表达自己的意见，但总有人曲解他的本意。然后呢？心灰意冷。在他看来，技术是不会无用的，他想不撒谎，不干坏事，并且被公正的对待，所以最后只有去编程。

在我看来，中国人骨子有一种家国天下的概念，随便找个出租车司机，然后他就可以从水果价格偏贵聊到世界政治形势，各国元首性格分析和中国未来十年规划。那种慷慨激昂的气势和自信，让你仿佛见到了国家的智囊规划师。

表达欲望，寻求他人关注和崇拜是人类的共有的天性。而搞技术的总给人一种呆呆的形象，我们潜意识的认为程序员都是那种带着厚厚的黑框眼镜，穿着格子衬衫沉默寡言的形象。而这种形象的来源，是我们队技术的敬畏，对未知的敬畏。

去做壁垒最高的工作，比如医生，比如律师，比如程序员，这样你才会得到大家的尊重。而不要做那种，让他们觉得我做我也行的工作，比如写小说，比如演戏，比如当官。

阮一峰选择了技术这条路，私心觉得他是一个不喜欢麻烦的人，从这一点来讲，我的同理心很强。如果一件事需要很麻烦才能得到，那么我宁愿放弃。为了自己内心感受，甚至可以放弃很多的现实利益。这样的人，敏感任性。对世界有很深刻的感受，但有一点，他成不了大事。

世界哪里有非黑即白？所有的一切都是复杂且难以捉摸的，任何一件事想要成功都要付出很多很多。注重内心的感受，那就意味这，他们选择了舒适区，而从没有伟大的事情是处于舒服去里的。

你说你内心敏感，感触很多，明明学了理科却想去写网文，你告诉自己写小说也能赚很多钱，自己也喜欢小说。直到你开始动笔，然后你才发现，自己喜欢的并不是写小说，而是幻想。一日三更，坐在电脑前冥思苦想，笔耕不缀的生活，其实并不是你所喜欢的。你向往的是别人小说中主角的生活。

无数的人涌进了网文作者群体，然后凭借最初的激情写了一点东西，极少极少的人获得了成功，但大多数的人是激情退却后的心灰意冷，然后自己明明早已经设定无数结局的故事，却呆坐在电脑前一个字也写不出来，继续着自己沉闷，堕落，但是却很舒服的生活。

后来我才发现，成功是真的需要运气，但你甚至连承接运气到来的资本都没有。可悲矣，可叹矣。